

证券代码：837845

证券简称：天驰新材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无锡天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1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朱军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编制了《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0 年度日常经营工作的开展情况，总结 2020 年度公司经理管理层在执行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决策和日常经营过程中取得的成绩以及对公司 2021 年日常经营工作的开展和改进作出展望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上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，且公司业务处于快速发展期，为满足公司顺利开展业务的需要，决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。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上发布的《无锡天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新修订或新发布的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拟修订公司章程相应内容。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上发布的《无锡天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李莉办理公司登记备案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拟修改《公司章程》，新修订的《公司章程》经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授权李莉办理《公司章程》登记备案相关事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拟定于2021年5月11日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并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锡天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

无锡天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0日